

# 南方科技大学教学工作部文件

南科大教〔2018〕37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开展 2015 级本科生毕业设计 (论文)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院系：

毕业设计(论文)是本科教学的重要环节,毕业设计(论文)的质量也是衡量教学水平、审核学生毕业与学位资格的重要依据。根据《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的若干规定》(南科大教〔2017〕35号),现组织开展2015级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。相关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基本要求

#### (一) 选题、审题工作

选题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,不同学科专业可以有所侧重,但学生应按照“一人一题”的原则,在指导教师的

指导下选择合适的课题。选题、审题工作应在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前一学期完成。由指导教师填写《南方科技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》，经所在院系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。

完成选题、审题工作后，各专业需填写《南方科技大学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情况汇总表》，由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，提交教学工作部备案。

## （二）过程管理

各院系应按要求成立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，并做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动员和组织。结合各专业特点，细化相关的规章制度，落实好各环节的过程管理工作。针对开题、中期、答辩三个阶段，定期组织相关检查工作，严格把关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质量，确保毕业论文工作顺利开展。

## （三）答辩工作

各院系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成立答辩委员会，由答辩委员会负责学生答辩资格的审查、答辩及成绩评定工作。

## 二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时间安排

参照相关规定，2015级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整体时间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2018年9月-2018年12月：开展动员、选题、

审题工作。

1、9月底-10月上旬：各院系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动员，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计划和布置工作。

2、10月中旬前：各院系自主安排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，公布课题，组织学生开展选题工作。

3、11月中旬前：各院系组织开展审题工作，指导教师填写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。

4、12月底前：下达任务书，学生确定课题，制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计划。

选题、审题工作完成后，各院系须填写《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情况汇总表》，并经审核后，于2018年12月29日前提交教学工作部备案。

（二）2019年4月中旬前：开展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工作。

各院系应在规定时间内开展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自查工作，并将中期检查结果提交教学工作部备案。

（三）2019年5月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、答辩及成绩评定工作。

1、2019年5月中旬：各院系自主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工作。

2、2019年5月下旬：各院系组织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及评定成绩工作。

完成答辩及成绩评定后，各院系须将《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汇总表》提交至教学工作部备案，同时，自主整理、归档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有关资料和数据。

### 三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格式要求

各院系可参照《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规范》，结合本学科专业特点制定相应的细则，并提交教学工作部备案。

请各相关院系按时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严把质量关，并做好规范管理。相关表格可在“学校主页—教育教学—本科教学—实践教学—毕业设计（论文）”处自行下载。

联系人：马旭，联系电话：88010307。

